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oin-Share 中盈盛達**

共創 共享 共成長

**Guangdong Join-Share Financing Guarantee Investment Co., Ltd.\***

**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43)

### 有關提供擔保的關連交易

#### 擔保

於2021年10月29日，本公司(作為擔保人)與華耐建材(作為被擔保人)訂立擔保服務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向華耐建材提供以貸款人為受益人的擔保，內容有關融資項下最高為人民幣70,000,000元(相當於約85,400,000港元)的融資。擔保授信服務期限為自2021年9月29日至2024年9月28日。華耐建材須向本公司支付按融資的實際本金金額每年最高4%計算的年度服務費。

#### 反擔保

同時，就擔保而言，六名個別人士(包括賈先生及其配偶、李先生及其配偶及華耐建材的兩名其他間接股東)及四家公司(包括華耐家居、華耐集團及兩家其他公司)已就其於融資項下的擔保責任向本公司提供反擔保。



擔保 : 本公司將以貸款人為受益人提供擔保，作為最高人民幣70,000,000元(相當於約85,400,000港元)的融資項下華耐建材還款責任的擔保

在擔保授信服務期限及擔保的擔保限額內，被擔保人有權重複使用擔保額度。就各項個別擔保而言，華耐建材與本公司將另行簽訂相應的擔保服務協議及其他相關協議，並約定本公司在各項個別擔保項下的擔保責任範圍、限額及期限

如需承擔擔保責任，本公司擬以本集團自有資金撥資

擔保授信服務期限 : 2021年9月29日至2024年9月28日

服務費 : 根據融資的實際本金金額每年最高4%計算。服務費於考慮(i)華耐建材還款能力的風險水平及財務狀況；及(ii)市場收取的現行服務費後釐定

## 反擔保

同時，就擔保而言，

- (i) 三名個別人士，包括賈先生(華耐建材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李先生(華耐建材的執行董事及本公司監事)及其配偶何曉青女士；
- (ii) 溫慧姝女士(華耐建材的間接股東及賈先生的配偶)；
- (iii) 李枝娥女士(華耐建材的間接股東)；
- (iv) 趙君先生(華耐建材的間接股東)；及

(v) 四家公司，包括華耐家居(華耐建材的直接股東)、華耐集團(華耐建材的間接控股股東)、佛山市粵冠建材有限公司(華耐建材的業務夥伴)及廣東家世界家居控股有限公司(一家由李枝娥女士、賈先生及趙君先生持有的公司)

已就本公司於融資項下的擔保責任分別向本公司提供連帶責任反擔保。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除李先生及其配偶何曉青女士外，上述各反擔保人為獨立第三方。

### **提供擔保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其中包括)向客戶提供擔保。向華耐建材提供擔保屬於本集團主要業務範圍，其將為本集團產生經營收益以及為華耐建材的業務需求提供持續支持。此外，董事經適當考慮後認為，提供擔保將不會損害本公司的利益。

考慮到上述因素，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擔保服務協議及與擔保有關的所有其他協議乃於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且認為該等協議的條款乃按一般商務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 **本公司**

本公司為中國的融資擔保服務供應商，主要業務是(i)為中小微企業及個體工商戶提供擔保，以擔保其償還貸款或履行其若干合約責任；(ii)為中小微企業及個體工商戶提供委託貸款；及(iii)為中小微企業、個體工商戶及個人提供小額貸款。

## 華耐建材

華耐建材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0元。於本公告日期，華耐建材由華耐家居全資擁有，而華耐家居由(i)華耐集團擁有70%，其股東包括(其中包括)賈先生(58.7%)、李枝娥女士(8.1%)、溫慧妹女士(6.4%)、李先生(3.2%)及趙君先生(2.7%)；(ii)和贏共創(天津)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擁有20%；及(iii)合創共贏(天津)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擁有10%。根據可公開獲得的資料，華耐建材於本公告日期最終由獨立第三方賈先生擁有約64.3%。華耐建材主要從事銷售建築材料，裝飾材料，燈具，工藝品(不含金製品)，保溫材料，防水材料，塗料(不含危險化學品)，橡膠製品，塑料製品，木製品，竹製品，石蠟，瀝青，石棉，水泥，玻璃，水暖器材，大理石，花崗石及化工產品(不含化學危險品)。

##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華耐建材僅委任一名執行董事李先生(本公司監事)。因此，華耐建材為李先生的聯繫人，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為本公司的一名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提供擔保構成財務資助及為本公司的一項關連交易。

由於提供擔保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均低於5%，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2)(a)條，該關連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概無董事於提供擔保中擁有重大權益或須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由於李先生及其配偶提供的反擔保將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且不會以本集團的資產作為抵押，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0條，有關反擔保將全面獲豁免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融資」	指	華耐建材已向或擬向貸款人申請的最高人民幣70,000,000元(相當於約85,400,000港元)的貸款或融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統稱
「擔保」	指	本公司根據擔保服務協議就融資以貸款人為受益人已或將提供的最高人民幣70,000,000元(相當於約85,400,000港元)的擔保
「擔保服務協議」	指	本公司與華耐建材就提供擔保所訂立日期為2021年10月29日的最高額擔保授信服務合同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華耐建材」	指	華耐立家建材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華耐集團」	指	華耐家居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為華耐建材的間接控股股東

「華耐家居」	指	華耐家居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為華耐建材的直接股東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貸款人」	指	華耐建材向其或擬取得融資的多家實體及金融機構(如銀行)。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貸款人為且應為獨立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賈先生」	指	根據公開可得資料，於本公告日期華耐建材的最終實益擁有人賈鋒先生
「李先生」	指	本公司監事李琦先生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的持有人
「中小微企業」	指	中小微企業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擔保授信服務期限」	指	華耐建材向本公司申請擔保及本公司根據擔保服務協議承擔擔保項下責任的有效期限

「%」 指 百分比

就本公告而言及僅供說明，人民幣兌港元乃按概約匯率1港元兌人民幣0.82元換算。

承董事會命  
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吳列進  
主席

中國，佛山，2021年10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吳列進先生(主席)；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敏明先生、李深華先生、趙偉先生及歐偉明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向能先生、梁漢文先生及王波先生。

\* 僅供識別